

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 可行性分析报告

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全资子公司云南罗平锌电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材料公司”）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与生产经营相关产品的套期保值业务。

一、套期保值的目的

1、对冲风险敞口，规避原料或库存暴露过大单边风险，在期货市场做相应的保值头寸寻求对冲防范市场风险。

2、锁定利润，在产品有利润的时候在期货市场进行保值锁定利润。

3、规避现货贴水，此方式只有在现货对期货贴水的时候使用，卖出当月合约头寸，等到期时候直接交割锌锭。

4、助力现货销售，出现价格上涨但是现货成交不畅时，在期货市场进行卖出，到期交割现货。

5、在价格合适的时候对自有矿山所产原料进行卖出保值。

二、套期保值的额度及开展方式

1、套期保值开展方式及品种：

公司：商品期货业务品种为上海期货交易所交易的沪锌合约。

新材料公司：商品期货业务品种为上海期货交易所交易的：铝、锌。

2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度及保值数量：

公司：保证金为公司套期保值保证金预计小于等于 5000 万元人民币。保值头寸持有总量按公司套期保值的规定：每月不超过当月生产总量的 50%，且保值头寸累计不超过原料、半成品、产品库存总量的 60%。

新材料公司：保证金额度上限 2000 万元人民币。保值头寸持有总量不超过买卖合同所签订数量。

上述额度的使用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，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3、业务开展期间：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

4、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

三、风险分析

1、市场风险：市场发生系统性风险；期货和现货价格出现背离；期货合约流动性不足等。

2、资金风险：期货交易按照公司相关制度中规定的权限下达操作指令，如投入金额过大，资金可能存在流动性风险，甚至可能因不能及时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，造成实际损失。

3、操作风险：公司在开展期货等衍生品交易业务时，如发生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，或未准确、及时完整地记录期货业务信息，将可能导致期货业务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。

4、技术风险：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、网络、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、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，从而带来相应风险。

四、公司套期保值计划的决策、执行

1、保值方案经公司期货领导小组批准后由营销部严格执行。操作过程中做好指令单及保值记录单的制作报签，交易由监督部门监督检查。

2、期货操作品种仅限于沪锌。

3、保值方案批准后，由营销部做好前期的上海期货交易所保值申报工作，计算保值资金，公司备足保证金，保证保值过程顺利完成。

4、交易过程按照《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境内期货保值内部控制制度》以及保值方案执行，不得超范围操作，严禁投机操作。

5、操作过程中营销部做好市场跟踪，风险控制以及下单监督工作，防止市场波动及操作错误影响套期保值工作。

6、参与交易人员对公司保值方案、头寸信息严格保密。

五、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分析

通过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，可以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，规避由于大宗商品价格的波动所带来的价格波动风险，降低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。

六、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结论

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严格按照公司经营需求进行，目的是借助期货市场的风险对冲功能，利用套期保值工具规避市场价格波动风险，保证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；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备的业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，具有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交易保证金相匹配的自有资金，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制度的要求，落实风险防范措施，审慎操作。因此，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切实可行的，对公司经营是有利的。

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年12月21日